

86年度繼續加強辦理政策專案貸款

農委會農業金融科/王親仁

問 86年度政府是否仍繼續辦理政策性專案農業貸款？（台中霧峰陳先生）

答 農委會表示，農業發展基金之貸款利率為年息4.5~5.5%，期限最長15年，由於條件優厚，復有相關技術輔導配合，甚受農民歡迎，對推動農業機械化、擴大農場經營規模、改善經營結構、培育農村青年、防治畜牧污染等有相當貢獻。

為加強辦理政策專案農貸，該會86年度計編列83億元，其中農漁機及自動化設

備貸款27億元、協助農民購地貸款8億元、輔導修建農宅貸款5億元、加速農村建設貸款43億元，包括農業天然災害紓困貸款10億元、輔導農村青年創業貸款15億元、山坡地保育利用貸款2億5千萬元、畜牧污染防治設備貸款1億5千萬元、加強酪農改善經營貸款1億元、輔導養殖漁戶生產貸款8千萬元、共同委託及合作經營貸款1億元及其他農林漁牧產銷等貸款11億2千萬元，農漁民若需求可自85年7月1日起，就近逕向當地中國農民銀行、台灣土地銀行及台灣省合作金庫等三農業行庫之分行庫、或鄉鎮區農漁會信用部洽貸。

歡迎農村青年踴躍申借 「農村青年創業貸款」

農委會農業金融科/羅元鴻

問 政府有否在86年度下，編列「農村青年創業貸款」預算？若有，可否簡要說明該貸款的主要規定及推動情形？（新埠鄉李建振）

答 政府在86年度加速農村建設貸款下，編列有「輔導農村青年創業與改進農業經營專案貸款」預算15億元。該貸款利率目前為年息5.5%，供18至40歲農業院校畢業，或受過農業專業訓練，或農業經營有傑出表現，經縣級以上政府機關表揚，有志留村從事農業生產、加工、運銷、手工業及農業服務等事業之創業或改進擴充的青年申借。需款之農村青年可就近向當地農、漁會信用部或中國農民銀行洽借。

培養優秀農村青年為未來農業的接棒人，為政府長年來不斷努力、期以有效達成提高農業勞動力素質的策略之一。而對於提供農村青年創業與改進農業經營而言，除了經營管理能力與生產技術外，資金之籌措，往往是創業初期或改進經營時，常遭遇的困難。有鑑於此，政府乃自民國65年度起，辦理「輔導農村青年創業與改進農業經營專案貸款」，以鼓勵優秀農村青年留鄉從事農業經營。截至85年4月底止，本貸款計貸款171億1千4百餘萬元，共有11,263位農村青年借得本貸款資金。

本貸款之利率低，期限最長10年，所借本貸款之總餘額最多可達6百萬元，償還方式可視農業生產之季節性及收益情形訂定，歡迎需款農村青年踴躍申借。■